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27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柏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2年9月27日为授权日/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11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31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27.58元/份；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8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7.2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郭柏春先生、刘冰燕女士、郑友业先生为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7日